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国家电网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2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sgcc.com.cn)发布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18年输变电项目变电设备(含电缆)协议库存招标采购》中标公告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18年35-110kV资格预审试点变电设备第四次招标采购》中标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长高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电气")、湖南长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开关")、湖南长高成套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成套")、湖南长高森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森源"),分别在组合电器、隔离开关、开关柜等三大类产品招标中中标,具体中标情况如下:

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18年输变电项目变电设备(含电缆)协议库存招标采购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18年35-110kV资格预审试点变电设备第四次招标采购中,长高电气组合电器中标18,098.24万元;长高开关隔离开关中标14,840.22万元;长高成套开关柜中标7,566.45万元;长高森源开关柜中标7,150.70万元。

公司四个全资子公司在上述招标采购中合计中标47,655.62万元。

一、中标公告主要内容

本次中标公示媒体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招标人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详细内容请查看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二、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四个全资子公司上述中标金额合计人民币47,655.62万元,占公司2017年合并营业收入的33.66%。本次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三、中标风险提示

合同的执行期限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1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具体授权董事长择机实施。根据上述决议确定的担保限额,近日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申请的人民币6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借款期限为12个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0日,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庆九,注册地和经营地为如东县洋口化学工业园区,目前主要从事氰基吡啶与乙腈的生产和销售。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34,195.31万元,负债总额25,744.93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7,306.84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5,744.93万元),净资产8,450.38万元,2017年度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891.12万元,净利润37.13万元。

截止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33,217.99万元,负债总额 25,271.50万元(其中:贷款总额11,687.92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5,271.50万元),净资产7,946.5,0万元,2018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 22,744.63 万元,净利润 -503.89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

借款人: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

保证人: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借款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为保证南通立洋化学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公司同意为该借款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41亿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合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8%,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关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下列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不开放旗下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交易类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泰康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10
泰康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53
泰康策略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78
泰康沪港深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580
泰康兴泰回报沪港深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40
泰康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474 C类:005475
泰康颐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523 C类:005524
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5823 C类:005824
泰康中证港股通非银行金融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578 C类:006579

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上述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交易类业务)。

二、2019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时间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18年岁末及2019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18年底及2019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下列节假日期间为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日名称	非港股通交易日
春节	1月31日(星期四)-2月10日(星期日)
清明节	4月5日(星期五)-4月7日(星期日)
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4月19日(星期五)-4月22日(星期一)
劳动节	5月1日(星期三)
香港佛诞翌日	5月13日(星期一)
端午节	6月7日(星期五)-6月9日(星期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星期一)
中秋节	9月11日(星期三)-9月15日(星期日)
国庆节、香港重阳节	9月27日(星期五)-10月7日(星期一)

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若境外主要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调整并公告。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交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19-001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接到王威先生通知,其已完成股份减持计划。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王威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共计1,156,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公司董事王威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其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拟合计减持将不超过不超过1,156,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888%,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5.00%。

2018年1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公司董事王威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过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18年12月29日,公司接到王威先生通知,其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其减持计划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王威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5日	26.26	220,000	0.17	4.76
		2018年12月6日	26.16	20,400	0.02	0.44
		2018年12月7日	26.50	136,600	0.10	2.95
		2018年12月10日	26.08	30,300	0.02	0.66
		2018年12月11日	26.05	22,800	0.02	0.49
	大宗交易	2018年12月24日	24.69	345,000	0.26	7.46
		2018年12月27日	22.13	220,000	0.17	4.76
		2018年12月28日	21.76	160,900	0.12	3.48
合计	——	——	——	1,156,000	0.88	25.00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王威	4,624,000	3.55	3,468,000	2.66

二、其他事项说明

1、王威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王威先生本次减持没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且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3、王威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1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鄞州银行联丰支行、宁波银行总行营业部、民生银行宁波分行、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25,0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非保本浮动收益人民币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181天、182天、171天、活期、182天、184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因募投项目的资金投放时间存在一定时间跨度,因此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为了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同时,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长实施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司五笔金额分别为3,000万元、6,000万元、3,000万元、3,000万元、8,000万元的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分别于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21日、2018年12月27日、2018年12月28日到期,为避免闲置,提高募集资金的收益率,公司拟继续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为3,000万元、6,000万元、2,000万元、3,000万元、8,000万元。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司两笔金额分别为5,000万元、3,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分别于2018年12月25日、2018年12月26日到期,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率,公司拟继续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

上述交易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此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分别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鄞州银行联丰支行、宁波银行总行营业部、民生银行宁波分行、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均无关联关系。

四、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受托方名称	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万元)	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收益(万元)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2587期	3,000	180	2018-6-22	2018-12-18	71.02
宁波银行总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存款881190号	6,000	91	2018-9-18	2018-12-18	59.84
鄞州银行联丰支行	募集资金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A18001期	3,000	91	2018-9-21	2018-12-21	31.41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自有资金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USD3M-LIBOR)	5,000	110	2018-9-6	2018-12-25	61.78
鄞州银行联丰支行	自有资金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F18001期)	3,000	57	2018-10-31	2018-12-26	19.33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募集资金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077)	3,000	183	2018-6-27	2018-12-27	69.94
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	募集资金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8,000	92	2018-9-27	2018-12-28	69.3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3253期	3,000	181	2018-12-19	2019-6-17	4.00%
宁波银行总行营业部	募集资金	单位结构性存款882073号	6,000	182	2018-12-19	2019-6-19	3.80%
鄞州银行联丰支行	募集资金	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第CA18001期	2,000	171	2018-12-25	2019-6-14	3.90%
鄞州银行联丰支行	自有资金	富利宝活期化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H15002期	3,000	–	2018-12-26	活期	2.60%
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募集资金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829)	3,000	182	2018-12-27	2019-6-27	4.10%
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	募集资金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8,000	184	2018-12-29	2019-7-1	3.45%

注1:如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三)产品说明

本次公司向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到期后一次性支付本金及到期收益。该产品主要用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活动及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公司向宁波银行总行营业部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到期日将投资本金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投资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该产品是以企业的存款作为本金,挂钩利率、汇率、股票指数、商品价格等金融市场指标的存款产品。

本次公司向鄞州银行联丰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富利宝至尊计划人民币理财产品,受托方保证本金、浮动收益,投资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投资本金、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该产品100%投向同业存款、同业拆借等同业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本次公司向鄞州银行联丰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富利宝活期化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评级为中低风险。收益分配方式为按月兑付,可自主赎回。

本次公司向民生银行宁波分行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投资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所汇集资金作为名义本金,并以该名义本金的资金成本与交易对手叙作投资收益和USD3M-LIBOR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本次公司向工商银行宁波下应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投资到期日后1个工作日内将投资本金、收益划转至公司指定账户。该产品主要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债权类资产。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标的产品均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投资风险并及时按相关规定进行披露;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内容详见2018年6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本金余额为74,600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58,6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16,000万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9-001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并于2018年9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51,780,523股,公司股份总数由1,484,511,066股减少至1,432,730,543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84,511,066元减少至1,432,730,543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6341143 2

名称: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乍浦滨海大道2288号

法定代表人:管建忠

注册资本:1,432,730,543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8年04月03日

营业期限:1998年04月03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化学危险品的生产(范围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的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发电服务,供热服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制造与销售,塑料制品、针纺织品、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仪表、五金电器、钢材、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日化用品、日用百货、工业用脱盐水及其它工业用水、粉煤灰、煤渣、脱硫石膏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气瓶检验,合同能源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9-002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8-129)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12月21日)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18年12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如下:

1、2018年12月21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3,391,692	41.27
2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1号单一资金信托	37,695,824	2.67
3	红塔红土基金-中信证券-渤海信托-添利4号平层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6,215,824	2.56
4	金元顺安基金-中信银行-中诚信托-2017年中信银行组合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5,721,355	2.53
5	朱兴福	28,126,653	1.99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947,494	1.62
7	管建忠	20,159,064	1.43
8	吴萍华	20,060,091	1.42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9,999,975	1.41
10	建信基金-杭州银行-华润深国投-华润信托·增利18号单一资金信托	18,797,912	1.33

2、2018年12月28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浙江嘉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3,391,692	41.27
2	金鹰基金-中信银行-华宝信托-华宝-中信1号单一资金信托	37,695,824	2.67
3	红塔红土基金-中信证券-渤海信托-添利4号平层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6,215,824	2.56
4	金元顺安基金-中信银行-中诚信托-2017年中信银行组合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35,721,355	2.53
5	朱兴福	28,126,653	1.99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382,269	1.65
7	管建忠	20,159,064	1.43
8	吴萍华	20,060,091	1.42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9,999,975	1.41
10	建信基金-杭州银行-华润深国投-华润信托·增利18号单一资金信托	18,797,912	1.33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19-001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拟投资建设节能汽车零部件(油泵)智能/数字化制造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拟投资建设节能汽车零部件(油泵)智能/数字化制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收到了衡东县财政局拨付的专项用于"节能环保汽车油泵智能制造新模式技术改造项目"的第一批补助资金计人民币1,000.00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取得的政府补助将专项用于上述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支出,最终将形成长期资产,应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上述款项确认计入递延收益。公司将自项目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公司将按上述项目对应资产的使用年限在项目建设完毕后进行摊销。上述政府补助资金的取得对公司2018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4、风险提示与其他说明

因该项目执行周期较长,项目在推进实施、验收等过程中不排除存在尚未预见的因素影响项目进度。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公司将根据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19-00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18年10月12日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2018年10月30日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2018年11月13 日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5)、2018年12 月6日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2018年12 月21日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通过集中竞价回购股份数量为308,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8%,成交的最高价为20.7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9.9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627.95万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

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 或"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终止基金合同并依法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且本次事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华泰柏瑞制造2025混合

基金代码:00145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8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止2019年1月2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且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决定终止本基金合同,并对本基金进行变现及清算程序,且不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基金财产清算

1、自2019年1月3日,本基金进入基金资产清算程序,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

2、本基金管理人将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基金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3、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职责: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保管、清理、估价、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1)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基金;

(2)对基金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基金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基金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5、基金财产清算的期限为 6 个月。

6、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剩余财产中支付。

7、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8、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清算过程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基金财产清算公告于基金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公告。

9、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基金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基金托管人保存 15 年以上。

四、其他

1、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及时公告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变化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9-001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超过总股本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10月19日和2018年11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2018-108)。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 年11月29日,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并于2018年11月30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3),2018年12月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24),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 年12月28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8,303,70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6%,最高成交价为6.2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8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9,991,163.54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2019-002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年10月19日和2018年11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了《回购报告书》(2018-108)。2018 年11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3)。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 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8,303,70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06%,最高成交价为6.2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8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49,991,163.54元(不含交易费